

射洪市中医院
扩建业务用房及康复治疗中心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31日，射洪市中医院根据扩建业务用房及康复治疗中心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改扩建项目，在院区内南和西南处新建一栋门诊、康复、住院综合楼，占地面积4700平方米，同时新建一座污水处理站（600m³/d），建成后，病床增加至500床，门诊病人可接纳数量增加至1500人的运行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2年4月16日，原射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射发改[2012]121号文件同意项目备案；2012年1月6日，原射洪县环境保护局以射环建函[2012]5号文件，下达了该项目执行环境标准的函；2012年3月，西藏国策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2年4月9日，原射洪县环境保护局以射环建函[2012]56号文件对该环评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5940 万元，环保投资 229 万元，占总投资的 3.86%

（四）验收范围

主体工程（住院楼（老综合楼，仅调整使用功能）；门诊、康复、住院综合楼（16层综合楼及地下2层））、辅助工程（备用发电机、供氧中心）、公用工程（供配电系统、给排水系统、停车场）、办公及生活设施老楼利旧，新大楼单独设置、贮运工程（药品仓库）、环保工程（污水处理站（600m³/d）、医疗固废暂存间）。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实，变动情况如下：

1、地下由1层变为2层，增加了停车位，方便就医病人进出，不增加污染物产生；

2、周围可就餐地点较多，故未建食堂。

3、环评要求污水处理站地理加盖，紫外线消毒后排放，实际污水处理站采用地理式，上部已加盖，产生的废气经管道引至地面，经周围绿化减轻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经咨询污水处理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后，一致认为统一收集会存在安全隐患，且由监测结果可知，该排放方式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4、环评要求建设1个240m³/d的污水处理站，与原污水处理站（120m³/d）协同处理院区产生污水；实际建设一个600m³/d污水处理站。因考虑到以后院区改扩建对污水处理的需求，故相对于环评增加了污水处理规模。提高了医院对大量或高浓度污水的抗冲击性，对外环境有正影响。

经现场讨论认为，以上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处理设施

厂区内实行了雨污分流。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住院病人、门诊病人、陪护人员、医务及行政人员和医技过程产生的废水。

院区病人、陪护人员、医务及行政人员和医技产生的污水经院区自建污水处理系统（600m³/d）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经射洪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涪江。

2、废气处理设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废气、医疗废物暂存间废气、消毒水异味、备用发电机废气及汽车尾气。医院吸痰采用真空吸痰机或排痰器，不产生废气。

污水处理站采用地理式，上部已加盖，产生的废气经管道引至地面，经周围绿化减轻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医疗废物暂存间产生的废气经房间内紫外光消毒后抽至老住院楼排气井高空排放；备用发电机废气直接经13m排气筒排放；消毒异味及汽车尾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3、噪声防治设施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备用发电机、风机房、空调外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减振、隔声、加强管理等措施降噪。

4、固废处理设施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站污泥。

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现均交由遂宁市洁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清掏消毒后与生活垃圾一起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辐射

2019年11月04日由遂宁市生态环境局以川辐射证[10208]号签发了射洪市中医院辐射安全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年11月3日。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验收监测期间，医院废水排放口中所测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氰化物、挥发酚、粪大肠菌群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氨氮、总磷、色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柴油发电机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无组织硫化氢、氨、氯气、臭气浓度、甲烷监控浓度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标准要求。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昼间、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4、固废：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现均交由遂宁市洁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清掏消毒后与生活垃圾一起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总量核算：本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均满足环评预测总量值。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在调试运行过程中对周边环境保护目标未造成显著性影响。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同时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运行基本正常。公司内部设有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

书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依据验收监测报告可知，该项目采取的环保设施、措施行之有效，废水、废气和噪声均达标排放，固废处置满足要求，符合验收监测要求，建议“扩建业务用房及康复治疗中心工程”通过验收。

七、验收专家组人员信息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参会人员名单见附件。

射洪市中医院

2019年12月31日

射洪市中医院扩建业务用房及康复治疗中心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册

会议地点：射洪市中医院会议室

会议时间：2019.12.31.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字	
组长	李汉光	中医院	党委书记	13909064461	李汉光	
	张芳	中医院	副书记	13882515828	张芳	
	李文明	中医院	后勤科科长	13887537537	李文明	
	冯峰	中医院	后勤科科长	13880766061	冯峰	
	台佳佳	中医院	后勤科	15181900108	台佳佳	
组员	伍启良	遂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级工程师	13568710943	伍启良	
	赵强	射洪市监测站	工程师	13080704916	赵强	
	编制单位					
	其他参会人员					